

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99 學年度上學期教師職務宿舍借住審核委員會議

日期：99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正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黃主任委員仲陵

出席者：如簽到單

記錄：保管組楊美娟(分機 31350)

壹、推選本屆宿舍審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暫由總務長主持)

結果：經各委員推選由電機系黃仲陵教授當選。(無異議通過)

貳、保管組作業報告：(以下由本屆委員會主席主持)

一、上學期多房間職務宿舍分配作業。

結果：無異議。

參、討論議題：

一、等待分配借/暫住職務宿舍人員參考資料之審核。(保管組 提)

決議：(無異議通過)

1. 帶看宿舍作業，仍比照前次作業方式，統一開放一天之一定時間(預訂 9-12am; 1-4 pm)，由所有候配老師自行參觀待配宿舍，若該待配宿舍非獨棟之宿舍(如公寓)，則委派工讀生於一樓管控門禁，以維持宿舍居住安全並引導各位候配老師參觀，另宿舍位置圖可在「教師多房間職務宿舍分配系統」供各位候配老師查詢。

2. 請各委員審核或代為通知貴單位等待分配同仁稽核積點資料是否正確(如附件)，若資料須更正者，請於發放本會議紀錄一週內通知保管組辦理。

二、提會討論傅化文副教授申請如分配到三樓(含)以上無電梯之宿舍而放棄，擬不受清大教師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辦法第十條約束。(傅化文老師提)

決議：

1. 同意本案以專案方式提會討論。(贊成 20 票多數通過)

2. 考量傅老師隨居任所之女年幼及父母年邁，本學年如已分配到三樓(含)以上無電梯之借住宿舍而自願放棄者，仍依本校教師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辦法第十條規定停止其三年之核配權，但不必遷出現借用之宿舍。(贊成 10 票多數通過)

三、提會討論張敬民教授申請如分配到透天或二樓(含)以上無電梯之宿舍而放棄，擬不受清大教師多房間職務宿舍借住辦法第十條規範。(張敬民老師提)

決議：

修正案：考量張老師隨居任所之配偶身體狀況，就現有待配之 14 戶借住多房間職務宿舍中，由張老師優先挑選合適宿舍分配之。

決議：修正案通過。(贊成 21 票多數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一時十五分)

總務處 保管組 啟 99/11/25